

封丘县农业农村局2026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 合同书

供方：许昌市天坤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需方：封丘县农业农村局

供方持 封丘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项目名称） 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根据招标文件、供方的投标/报价等文件 [项目编号：封财竞谈-2026-7]，按照《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供需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 一、本合同名称：封丘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合同书
- 二、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37816 元（大写：壹拾叁万柒仟捌佰壹拾陆元整）。
- 三、服务内容：封丘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一标段开展一期 50 人的重要农产品经营主体能力提升-植桑养蚕专题培育班，线下累计培训时间为 8 天，其中线下教学 5 天，实践实训 3 天，全年跟踪服务，线上学习 11 学时。经考试合格后发放高素质农民结业证和相关农业技能等级证。

四、服务期限及地点：30 日历天内完成，封丘县境内。

五、服务要求：合格，满足采购人要求。

六、售后服务承诺：

1、售后服务响应时间：24 小时。

2、解决问题时间：5 个工作日。

3、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

售后服务机构：许昌市天坤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地址：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芙蓉大道电子商务产业园 2 号楼 6 层 75 号

联系人：焦冬冬 18603833853

4、其他服务承诺：按投标文件要求。

七、验收要求。

- 1、供方履约完毕及时向需方提出验收申请。
- 2、需方在收到供方验收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

八、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1、供方开具以需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发票。

2、付款方式：集中培训结束后支付项目总额的 90%，跟踪服务结束后支付项目总额的 10%。

九、违约责任：供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的，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 3% 的



违约金，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供方如逾期完成的，每逾期一日供方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的1%违约金。

十、供需双方应严格遵守招标文件要求，如有违反，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处理。

十一、项目采购文件及其修改和澄清、及供方响应文件、供方在投标中的有关承诺及声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供需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签订合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能违反采购文件及供方的投标或响应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十四、知识产权：供方须保障需方在使用该项目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需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供方应赔偿该损失。

十五、合同生效、备案及其它

1、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需方应当按财政部门要求在合同或补充合同签订后及时提交合同备案。

3、本合同一式四份，需双方各持两份。

供方（公章）：许昌市天坤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地址：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芙蓉大道电子商务
产业园2号楼6层75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代理人（签字）：

电话：18603833853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前进路支行

账号：2520 7216 2689

签约时间：2026年3月27日

需方（公章）：封丘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封丘县城民主路103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代理人（签字）：

电话：18838727620

开户银行：

账号：

签约地址：封丘县城民主路103号

